

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材料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相结合的方式于2023年4月18日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其中现场表决的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洋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与会监事经过充分讨论和认真审议，一致同意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制作了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2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按照《证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——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管理层根据2022年度的经营业绩情况编制了《2022年

年度报告》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管理层编制和审核《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与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；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并参照行业以及地区的薪酬水平，制定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：

1、股东代表监事：若股东代表监事同时在公司任职，其领取薪酬为其岗位薪酬；若股东代表监事不在公司任职，公司不另行向其发放津贴；

2、职工代表监事：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是公司的员工，其领取的薪酬为岗位薪酬，由公司对其进行岗位考核。

监事刘洋先生、李一先生、余程巍先生需要对该议案进行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0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按照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（2021年修订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管理层根据2023年第一季度的经营业绩编制了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管理层编制和审核《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对2022年募集资金使用方面存在的相关问题已完成整改，未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，相关整改措施实施情况良好，除上述情形外，公司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违规的情形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其他方面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等文件的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议案的相关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。公司计提减值准备，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4月29日